中安培科技中心

中培[2018]15号

关于举办安全生产新政策解读、标准化、双重预防体系及职 业卫生等相关知识专项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目前,全国安全生产形势虽然总体保持稳定好转的态势,但重大涉险事故依然多发,重特大事故也时有发生,造成了极其不良的社会影响!为此,近年来国家相继印发了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加强安全生产风险源头管控、加强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等方面的系列重要政策和文件;而"十九大"报告中也明确提出了对"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要"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可以说,这一系列的改革举措和任务要求,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我国安全生产领域的工作指明了方向和路径。同时,新修订的《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也将作为我国各行业企业的通用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予以推行和实施。

为帮助地方各级政府、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广大生产经营单位全面、准确把握各项工作的核心要求,完善安全生产工作的思路,提高安全生产管理的能力和绩效,有效减少并逐渐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和广大老学员的要求下,决定举办该专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 (一)《2018年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要点》宣贯;
- (二)最新《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宣贯;
- (三)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建立思路与完善要求:
- (四)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控制机制"的建立和要求:
- (五)《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核心要求解读:
 - (六)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建立与应急响应实战的核心要求;
 - (七)新版职业病防治法和90号令解读:
 - (八)相关行业职业卫生管理的政策与落实要求解读:
 - (九)现代安全管理理念与思维分享;
 - (十) 安全生产典型事故案例与法律责任分析。

二、参加对象

地方各级政府及所属部门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基层乡镇、街道、开发 区安监部门和应急办相关人员;地方各级政府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及各企事 业单位相关业务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电力 企业、煤矿、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企事业单位安 全生产技术及管理人员。

三、培训时间、地点

2018年05月18日-05月23日(18日报到) 南京市

2018年06月08日-06月13日(08日报到) 拉萨市

2018年06月19日-06月24日(19日报到) 贵阳市

2018年07月10日-07月15日(10日报到) 乌鲁木齐

2018年07月24日—07月29日(24日报到) 西宁市

2018年08月07日-08月12日(07日报到) 青岛市

2018年08月21日-08月26日(21日报到) 呼和浩特

四、其它事项

(一) 培训费用

培训费 2800 元/人; 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报到时交费。

(二) 考核及证书

- 1、考核: 学员按照规定题型完成统一考试试卷, 由专家评定成绩。
- 2、考试合格者,由人社部中国国家培训网颁发《安全工程管理师》 专业技能培训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和相关规定,该 证书可作为岗位聘用、任职、定级和晋升职务的重要依据。

(三)报名办法及联系方式

请各单位尽快填好报名回执表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发至会务组,会务组收到报名表后于每期培训班报到日一周前通知报到相关事宜。开班前准备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最高学历证复印件一份,近期二寸证件照(浅蓝底)一份(备案用),统一发送邮件至:3460177368@qq.com。

会务组联系人: 任 梅

报名电话: 010-53184610 18911639304

电子邮箱: 3460177368@gg.com

附件:报名回执表



附件:

安全生产新政策解读、标准化、双重预防体系及职业卫生 等相关知识专项培训报名回执表

经研究,我单位选派下列同志参加学习: (加盖单位公章)

			<i>,</i>	4 1 12311	_	7 7 1	110.5 %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单 位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人					所属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姓名	7	性别	职务	部	门	联系电话(手机) 参加地点	
参								
加								
人								
员								
汇款方式		收款单位:北京中安培科技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永定路北支行						
			账 号: 0200 2019 0920 0068 328					
食宿安排			□标间(两人合住) □単间 □不安排					
备 注		上表所填每一项内容都涉及考生个人信息录入的准确性,请务必按要求填写。						

注: 此表不够, 可自行复制;

联系人:任 梅

手 机: 18911639304

电话: 010-53184610 传直: 010-53184610 传真: 010-53184610 E-mail: 3460177368@qq.com